**暨南大学珠海校区政治理论学习制度**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了解党和国家改革发展的基本理论、相关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以及学校的各项政策制度，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促进珠海校区“学习型、服务型、创新型”党组织建设，确保理论学习质量，助推我校教育内涵式发展。结合校区实际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**第一条 指导思想**

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按照“四个坚持、三个支撑、两个走在前列”要求，紧紧围绕我校“双一流”和高水平大学建设中心工作，努力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促进校区党员全面发展为重点，以十九大相关精神学习为主要内容，创新学习理念，完善学习机制，营造学习氛围，培养学习习惯，提高工作成效，确保各项工作健康快速发展。

 **第二条 总体目标**

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，建立“学习型、创新型、服务型”党组织长效机制，通过坚持不懈的政治理论学习，使校区党员干部做到：坚定理想信念，有清醒的政治头脑；勤奋学习思考，有扎实的理论功底；加强党性修养，有高尚的精神追求；提高素质水平，有切实的创新能力。

**第三条 内容安排**

按照学校相关文件要求，学习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：

 （一）学习政治理论知识，学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著作，学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讲话，学党的教育方针和政策以及基层工作需要的相关理论，提高政治思想素质和政策理论水平。

 （二）学习法律法规和党规党纪知识，学全面从严治党的文件政策，继续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提高依法办事和廉洁从政能力。

1. 关注高等教育热点和学校重大决策，针对教育改革发展的重点、难点和热点问题开展学习研讨活动，促进理论研讨和教育科研实践双提升。

（四）学习专业文化知识。提倡个人爱好，鼓励博览群书，净化思想，陶冶情操，提高综合素质和能力。

1. **组织原则**

（一）民主集中制。校区党工委负责校区政治理论学习的组织领导、统筹协调和引领推动工作，各党总支负责本单位师生的的政治理论学习任务。

 （二）理论联系实际。坚持“解放思想、实事求是”的原则，结合单位实际开展相应实践活动，做到真学、真信、真懂、真用，积极开展相关的课题研究。

1. **制度要求**

（一）严格遵守学习制度，认真参加学习、讨论和集体活动，不得无故缺席。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学习应事先办理请假手续，无故缺席两次者不能参加当年的评优评先进。

（二）鼓励每位党员在组织生活会上对学习的精神、内容和体会积极发言，做好记录工作。记录的内容包括：时间、地点、内容、出席人员、缺席人员、主持人、记录人、发言人和发言内容等。

（三）建立政治理论学习档案。学习档案包括学习计划、学习记录和成员撰写的心得体会、实践报告等。文章和调查报告要注重理论联系实际，能指导实际工作，鼓励撰写有一定理论深度的报告或心得体会进行公开发表。

（四）注重收集和及时宣传党员个人和单位集体的先进事迹，利用有关媒体及时报道有关政治理论的学习动态或信息，交流经验和做法，努力在校区内部形成互动学习的良好氛围。

**第六条 时间要求**

校区、各学院理论学习中心组每月至少组织1次专题政治理论集中学习；各基层党支部每月至少开展1-2次党员集中学习。为了保证政治理论学习时间，提升学习质量，除学校、校区重要的活动和会议外，每双周的周四下午作为党支部理论学习时间。

**第七条 创新形式**

除集体学习和自主学习外，鼓励创新形式的研究性学习、撰写读书笔记、沙龙和辩论，网络在线学习和互动学习等方式。倡导主题讨论式的互动学习，建立学习效果反馈和改进机制。

**第八条 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实行。**

 中共暨南大学珠海校区工作委员会

 2017年11月24日